

股票代码：000663

股票简称：永安林业

编号：2016-077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产生第八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监事任期即将届满，为了保证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12月13日召开了第三届第三次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选举决定，黄旌女士、涂勇鑫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黄旌女士、涂勇鑫先生将与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期至公司第八届监事会届满。

特此公告。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年12月14日

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监事简历：

黄旌：女，1968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经济师，档案馆员。历任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息部职员、党政综合办职员。现任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投资者关系管理部副经理。该女士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永安林业”股票，最近五年无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未受过中国

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涂勇鑫：男，1972年11月出生，大专学历，工程师，注册会计师。历任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大坑采育场副场长，半村采育场场长，设计队队长，森林经营分公司生产科长、经理助理、副经理。现任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森林经营分公司党总支书记。该先生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永安林业”股票，最近五年无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